

2021 年度益阳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局对2021年度本局系统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2021年度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9.5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市农业农村局设办公室、人事科等29个行政科室和种植业技术推广中心、茶叶产业发展办公室、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农机事务中心、农业科学研究所、农村经营管理站、农民素质教育办公室（其中农业科学研究所、农村经营管理站、农民素质教育办公室实行财务独立核算）等8个副处级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系统现有在职人员293人，其中公务员及参公人员132人，事业人员161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308人，遗属10人。

主要职责包括：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 统筹推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六)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报送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

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市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和疫情扑灭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制定血吸虫病防治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十三) 组织参与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五) 与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我局系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13.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24.5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系统内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商品与服务支出 1049.73 万元，用于我局系统各单位的日常支出，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水电费、“三公经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2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资本性支出 100.32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系统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我局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共计 1173.16 万元，其中 2021 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153.15 万元，其他专项资金 1020.01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以来，全市农业农村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三农”工作决策部署，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揽，以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和全省现代农业改革试验市建设为抓手，着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推进乡村建设，全市“三农”工作总体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640 亿元，同比增长 10%，为近五年来最快增速。

（一）夯实了“稳”的基础。一是顺利实现粮食“双稳”。

省定任务为粮食播种面积 545 万亩、总产 229.5 万吨，市委市政府自加压力确定目标任务为粮食播种面积 547 万亩、总产 230 万吨。全市上下认真落实粮食生产“党政同责”要求，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省国调总队初步核定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548.87 万亩、总产量 236.23 万吨，分别超省定任务 3.87 万亩、6.73 万吨。

二是生猪产业恢复发展。省定任务为年末存栏 240 万头。出栏生猪 398.23 万头、存栏 279.05 万头，同比分别增长 35.36% 和 16.73%。今年新开工建设生猪规模场 65 个，已竣工 46 个、在建 19 个。全市 500 头以上规模场数量由去年初的 312 个恢复到 1129 个，5000 头以上规模场数量从 14 个恢复到 70 个。

三是经济作物生产稳定增长。预计蔬菜播种面积 201 万亩、总产量 489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2.2% 和 4.1%。预计毛茶产量 12 万吨、成品茶产量 17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8.1% 和 4.9%。

四是畜禽水产养殖总体平稳。预计出栏（笼）牛 8.8 万头、羊 60.4 万头、禽 2899 万羽、禽蛋 16.5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3%、8.8%、1.2%、5.4%。预计水产品总产量 44.3 万吨，同比增长 2.5%。

（二）积累了“进”的因素。一是农业农村投资持续扩大。桃江县获批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全市获批创建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 7 个，农田谋士等 9 个企业获批“百企”扶持项目。2020 年度 30.86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顺利完成，2021 年度 30.4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全面开工，预计在春节前完成主体工程。

二是乡村产业发展质量提升。出台《益阳市持续推进“六

大强农”行动促进乡村产业兴旺的实施方案（2021-2023年）》，会同市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现代农业产业园、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农业特色小镇“四级同创”工作的通知》，强力推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桃江县竹业小镇获批省级农业特色小镇。大通湖区千山红镇获批省级农业产业强镇。预计实现农产品加工产值 1520 亿元，同比增长 7.9%。辣妹子、味芝元、桃花江竹材、世林食品等 4 家企业新获批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市级以上龙头企业发展到 331 家，其中国家级 8 家、省级 66 家。三是农业机械化水平稳步提升。预计全市农机总动达 575 万千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78.5%，比上年提高 1 个百分点。创建省级现代农机合作社 9 家、现代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5 家、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3 家。使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3287.52 万元、受益农户 4314 户、补贴机具 5038 台。四是农村宅基地管理稳步推进。抓规范。牵头起草《益阳市农村村民住房建设管理条例》(修正草案)，向乡镇、村统一印发《农村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申请表》《农村宅基地批准书》等规范文本和表格，指导乡镇规范有序开展宅基地管理、审批工作。抓整治。市级层面建立健全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定期通报、督办和约谈机制。自去年 7 月至今，排查省厅下发的疑似农村村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 2298 个，核实去年 7 月 3 日后乱占耕地建房 122 宗，现已整改 118 宗，其余 4 宗正在完善相关手续。抓督导。开展宅基地管理专项工作督查，及时通报所发现的问题，

限期整改到位。

(三) 提升了“高”的质量。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完善常态化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机制，开展四轮农村人居环境季度评比，乡村面貌持续改善。顺利完成 99468 户农村户厕和 100 座公厕改造省级民生实事任务。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15 个、市级示范村 22 个，省级特色精品乡村 6 个，带动周边乡村美丽宜居水平提升。二是化肥减量问题整改扎实开展。对 320 户农户重新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入户调查。加强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全市完成土壤取样 2098 个，发布肥料配方 112 个，遴选 5 家企业签订《配方肥生产协议》，发放测土配方施肥建议卡 35.9 万张。大力推进绿肥生产。落实绿肥生产专项资金 1338 万元，完成播种面积 80 万亩。赫山区、桃江县和南县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项目顺利推进。三是“十年禁渔”持续推进。大力开展“冬春攻势”“清风行动”“渔政亮剑”等专项行动，禁捕秩序明显好转。共开展联合行动次数 996 次，查处违法案件 240 起，没收渔获物 3472 公斤，移送司法案件 76 起。在全省率先建成智慧渔政平台，共建设监控点位 272 个，试运行以来锁定非法捕捞行为 15 起，辅助办案 7 起，基本实现全天候、全覆盖、全过程监管和精准识别的目标。四是产品质量安全持续提升。推行“两证+追溯+保险”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新模式，412 家企业、1839 个农产品实行了“身份证”管理，781 家企业进驻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全市农产品综合检测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

（四）增添了“新”的动能。一是优化创新“三农”工作机制。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整合市委农村工作、市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市现代农业综合改革三个领导机构，成立市统筹办，实行统一加强领导、统一统筹机构、统一推进机制、统一任务清单、统一综合评估的“五统一”工作模式，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全市“三农”工作。二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量质齐升**。持续开展省、市、县三级示范联创，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发展。目前，全市家庭农场发展到**22881**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到**7503**家（成员**25**万余人、带动农户**40**余万户），较**2020**年底分别增加**16262**家（由注册登记改为名录管理）和**15**家。抓好流转合同把关、大户台账管理、加强风险监管等基础工作，进一步规范土地流转。全市家庭承包耕地面积**408.4**万亩，已流转面积**292.4**万亩，流转率**71.5%**，居全省首位。三是**现代农业综合改革年度重点任务顺利推进**。落实全市乡村振兴暨现代农业综合改革推进会议精神，根据《益阳市现代农业综合改革试点方案》要求，扎实推进乡镇为农服务中心、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壮大茶叶（蔬菜、虾蟹）产业联盟、推进农业特色互联网小镇建设、开展耕地安全利用有效探索、智慧渔政平台建设和提升农药化肥减量实效等**7**项年度重点改革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效，助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综合我局的年初批复预

算看，年初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缺口较大。从支出情况看，基本支出经费不能完全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保障水平偏低。我局承担了大量全市农业农村的各项工作，专项工作经费较少，同时，乡村振兴、工会、伙食费等支出缺口较大，但无预算来源。

（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鉴于农业农村局工作点多线长面广，工作任务繁重，重点工作任务重，年初财政预算要进一步加强，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将年度各项工作经费加入年初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以便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证。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进一步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特别是社会高度关注的“三公经费”等。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三是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等各项采购制度从严促从紧购买商品与服务，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详见附件 1-6。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
2.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1 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4.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5. 2021 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6.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1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25		302		92.92%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0 年决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支出总额	8469.52		4654.31		7886.99	
基本支出	5986.91		4207.21		6713.82	
其中：公用经费	1159.87		994.93		1150.06	
项目支出	2482.6		447.1		1173.16	
其中：1、运行维护经费						
2、专项资金 （一个项目一行）						
……						
三公经费	58.67		90.34		85.06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16.96		28		47.48	
其中：公车购置	0		0		19.57	
公车运行维护	16.96		28		27.91	
2、出国经费	0		10		0	
3、公务接待	41.71		52.34		37.58	
政府采购金额	——		551.4		366.12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1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	实际规模 （m ² ）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说明：“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

填表人：周兰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联系电话：13054167406 单位负责人签字：胡跃龙

附件 2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4.31	7886.99	7886.99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779.3			其中：基本支出：6713.83				
	政府性基金拨款：0			项目支出：1173.16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其他资金：93.69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7886.99			7886.99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指标 1：确保 全市粮食供 应安全	粮食播种 面积 547 万亩、总产 230 万吨	省国调总队初 步核定全年粮 食播种面积 548.87 万亩、总 产量 236.23 万 吨	10	10	
			指标 2：生猪 产业恢复发 展	省定任务 为年末存 栏 240 万 头	存栏 279.05 万 头	10	10	
		质量指 标	指标 1：主要 农产品质量 安全监测合 格率	产品质量 安全持续 提升	全市农产品综 合检测合格率 稳定在 98% 以上	10	10	
		时效指 标	指标 1：年度 内完成各项 任务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 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全市 农林牧渔业 增加值	全市农林 牧渔业增 加值增长 4% 以上	全年实现农林 牧渔业总产值 640 亿元，同比 增长 10%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乡村 振兴战略深 入实施			10	10	
		生态效	指标 1：加快	进一步推		10	10	

		益指标	绿色农业发展步伐	进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推开全域推进美丽乡村示范创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深入推进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和全省现代农业改革试验市建设	可复制可推广	可复制可推广	10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90%以上	90%以上	10	10	
总分						100	99	

填表人：周兰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联系电话：13054167406 单位负责人签字：胡跃龙

附件 3

2021 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15	153.15	153.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15	153.15	153.1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能随时发现和掌握疫情动态及动物免疫状况，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 以上，平均抗体合格率保持 70% 以上，完成非洲猪瘟防控措施完成规模猪场非洲猪瘟排查检测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非洲猪瘟检测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猪牛羊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羊小反刍兽疫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80%	8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优先防治病种疫情情况	疫情保持平稳	疫情保持平稳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生猪事件发生率	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养殖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林燕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6 日

联系电话：0737-4223031

单位负责人签字：谢移科

附件 4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							
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社会事业促进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开展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的重点村奖补。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 3 个。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市区 3 个。评选季度“五好乡镇”2。评选年度“十佳乡镇”。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先进乡镇各 10 个。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 15 个。评选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先进村 15 个。</p>			<p>1. 对开展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的重点村奖补 350 万元；2. 对季度评比“五好乡镇”奖励 40 万元；3. 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 20 个，评选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先进村 21 个，各奖励 5 万元，共 205 万元；4. 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 3 个，各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市区 3 个，各奖励 10 万元。奖励南县 2020 年省政府真抓实干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十佳乡镇”、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先进乡镇各 10 个各奖励 5 万元，共 310 万元；5. 工作经费 95 万元。</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农村 户厕和农村 公厕改造	计划完成 129700 户 农村户厕 和 100 座农 村公厕改 造	实际完成 99468 户 农村户厕 和 100 座 农村公厕 改造	5	5	根据省政府工作部署，将今年农村户厕改造任务“一年完成”调整为“今明两年完成”。省定 2021 年我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农村改厕 129700 户，分今明两年完成

								(2021 年完成 99468 户, 2022 年完成 30232 户)。
			指标 2: 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和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先进村	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 15 个, 评选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先进村 15 个。	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 22 个, 评选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先进村 21 个。	10	10	
			指标 3: 开展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的重点村奖补	开展农户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的重点村奖补 340 万元	完成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 200 个村	10	10	
			指标 4: 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市区、年度“十佳乡镇”、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先进乡镇。	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 3 个, 各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市区 3 个, 各奖励 10 万元。评选年度“十佳乡镇” 10 个, 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	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 3 个, 各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市区 3 个, 各奖励 10 万元。奖励南县 2020 年省政府真抓实干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十佳乡	10	10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先进乡镇各 10 个。	镇”、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先进乡镇各 10 个各奖励 5 万元，共 310 万元。			
		质量指标	指标 1: 项目质量检测	合格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内按时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完成任务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建设投资 2000 万以上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5	5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合格	合格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村庄形态与自然环境相得益彰。	生态宜居	生态宜居	10	10	
			指标 2: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供群众的幸福感	90%以上	99%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示范带动，可复制推广	完成	完成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大众 满意度	90%及 90%以上	90%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随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8 日 联系电话：13607370130 单位负责人签字：刘勇

附件 5

2021 年度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湘政发〔2012〕33号）等文件精神及市财政要求，我中心组织专人对 2021 年度市级动物防疫防控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产出、效果等情况进行了自查自评。现将自查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政资金预算及到位情况

益阳市财政预算 2021 年度市级重大动物防疫防控专项资金 153.15 万元，实际到位 153.15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益阳市本级 95.15 万元。主要用于规模场非洲猪瘟、无害化处理中心入场采样、监测；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非洲猪瘟等诊断试剂材料及消毒药品、防护用品采购；防疫物资配送、疫苗冷藏冷链运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差旅费等实验室运转等方面的开支。

（二）下拨区县（市）58 万元。其中：

1. 安化 13.5 万元：其中龙塘、江南、大福常规疫情监测各 1.5 万元，马属动物疫情专项监测 2 万元，梅山一品熟食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兽用抗菌药减量化补助 3 万元、藏香猪兽用抗菌药

减量化补助 4 万元。

2. 桃江县 10 万元。高桥、修山、鸬鹚渡常规疫情监测共 4 万元，石牛江布鲁氏菌病、小反刍兽疫疫情定点监测 1.5 万元，无害化处理中心蚊蝇鼠及环境专项监测 1 万元，泗里河瘦肉型猪养殖专业合作社兽药减量化补助 2 万元。屠宰环节专项监测 1.5 万元（农业农村局）。

3. 资阳区 13 万元。其中长春、新桥河常规疫情监测各 2.5 万元，茈湖口血防定点监测 1 万元、湖区候鸟禽流感专项监测 2 万元，屠宰环节专项监测 3 万元，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 2 万元。

4. 赫山区 6.5 万元。其中泉交河、衡龙桥、龙光桥常规疫情监测各 1.5 万元，无害化处理中心蚊蝇鼠及环境专项监测 1 万元，鱼形山禽流感定点监测 1 万元。

5. 沅江市 7 万元。其中琼湖、新湾、胭脂湖常规疫情监测各 1.5 万元，南大血防观测点定点监测 1 万元，屠宰环节专项监测 1.5 万元（农业农村局）。

6. 南县 5 万元。其中乌嘴常规疫情监测 1 万元，明山马骡驴疫情专项监测 1.5 万元，华阁防疫示范乡镇创建暨血防、禽流感定点监测 2.5 万元。

7. 大通湖区 3 万元。常规疫情监测 2 万元，血防、禽流感定点监测 1 万元。

三、产出与效果

（一）常态化防控非洲猪瘟成效显著。一是周密部署。今年，

市防指多次组织召开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会议，下达了关于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文件 10 余个，全市各级动物防疫部门根据会议及文件精神要求狠抓非洲猪瘟防控落实，部署开展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二是严密开展监测排查。我市各级动物防疫部门全年毫不松懈、不留死角加强非洲猪瘟防控监测排查工作，全市所有养殖场，不论养殖规模大小，均进行了至少 2 次的摸底排查工作。所有县市区均建立起了疫情分片包村包场排查工作机制。根据非洲猪瘟监测入场采样工作要求，我市制定《益阳市 2021 年非洲猪瘟监测实施方案》，对全市存栏 2000 头生猪以上的实现监测全覆盖，对存栏 500-2000 头的按照 2%的比例随机抽样监测。三是加强应急值守。动物防疫工作须常抓不懈，不断强化应急准备，关键时间节点的值班值守，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领导干部亲自带班，值班人员坚守岗位。四是开展大清洗大消毒。我市认真落实“大清洗、大消毒”文件精神，对每个养殖场户都进行了至少 2 次排查，网格化管理模式初见成效。规模场和散养户分别建立了养殖“户口”，全市养殖情况处于严密监控状态。各区县市共计采购消毒药品 163 吨，对散养户周边、规模场、屠宰场、无害化处理中心及收集点共计消毒面积 4040892 平方米。五是严格落实生猪定点屠宰场“两项制度”。全市 22 个屠宰企业均按照非洲猪瘟自检要求，严格落实生猪批批检，达到了非洲猪瘟检测全覆盖，对自检发现阳性的立即报告并及时溯源、追踪，倒查养殖企业，按

规定进行处置。六是设置非洲猪瘟临时检查哨卡。根据上级要求，我市各区县市在县域内高速公路出口和主要交通要道设置非洲猪瘟临时检查哨卡 26 个，由当地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派出所、交管站等单位工作人员值班值守，严格查验进出生猪运输车辆，有效杜绝疫情传入我市。

（二）重病强制免疫网络构筑。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指挥部制定并下发了《益阳市 2021 年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实施方案》，组织开展春秋两季动物集中免疫。春防：全市累计免疫口蹄疫疫苗生猪 197.55 万头、牛 20.78 万头、羊 33.35 万头，猪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45%、牛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71%、羊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29%、牛 A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7.23%、羊 A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7.79%；累计免疫家禽 2119.28、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密度 99.02%；小反刍兽疫累计免疫羊 15.33 万只、小反刍兽疫免疫密度 99.61%。秋防：全市累计免疫口蹄疫疫苗生猪 207.17 万头、牛 18.72 万头、羊 33.63 万头，猪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41%、牛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8.73%、羊 0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35%、牛 A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3%、羊 A 型口蹄疫免疫密度 99.8%；累计免疫家禽 2147.22，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密度 97.75%；小反刍兽疫累计免疫羊 22.74 万只，小反刍兽疫免疫密度 99.6%。

（三）积极开展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市防指根据《湖南省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2021-2025）》（湘

农办疫控[2021]60号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益阳市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2021-2025)》(益防指办发〔2021〕15号)等方案,积极开展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按要求及时填报相关信息和报送监测及流调工作总结,我市今年对禽流感、口蹄疫、布鲁氏菌病、小反刍兽疫等主要动物疫病开展了监测。

1.非洲猪瘟监测情况:2021年全年我市非洲猪瘟样品监测样品4589份。其中血样1522份,拭子样2708份,组织样169份。非洲猪瘟入场采样监测2000头以上猪场126次,监测样品2564份,监测到阳性猪场1个场次,阳性样品5份,扑杀并无害化处理同栋生猪282头;无害化处理环节采样监测6次、监测到4次阳性,监测样品415份,共监测到阳性样品27份;屠宰环节采样监测33次、监测到5次环境阳性,监测样品1138份,监测到环境阳性样品12份。

2.禽流感监测情况:2021年全市共监测禽流感血清学样品2193份。其中春秋两季集中监测1500份,涉及60个鸡场,10个鸭场,免疫抗体群体合格率鸡场为85%,鸭场为70%,个体合格率鸡场为90.42%,鸭场为86.33%。病原学样品1739份。其中养殖环节1287份,市场环节452份,未发现阳性样品。

3.口蹄疫监测情况:2021年全市共监测口蹄疫血清学样品1896份。其中春秋两季集中监测700份,涉及42个猪场,20个羊场,8个牛场,免疫抗体群体合格率猪场为64.29%,羊场为

65%，牛场为 75%。个体合格率猪场为 67.86%，羊场为 77%，牛场为 88.75%。病原学样品 187 份，未发现阳性样品。

4. 布鲁氏菌病监测情况：2021 年全市共监测布鲁氏菌病样品 4380 份。涉及养殖场 214 个，监测到 8 个养羊场的阳性样品，阳性样品共计 34 份，对 8 个养羊场的 543 只监测阳性羊及同群羊全部扑杀作无害化处理；监测到阳性牛场 2 个，监测到布病阳性样品 11 份，对 2 个阳性牛场全部 26 头牛扑杀作无害化处理。

5. 小反刍兽疫监测情况：2021 年全市共监测小反刍兽疫血清学样品 5724 份。涉及养殖场 281 个，免疫抗体群体合格率 94.81%，个体合格率 98.25%。病原学样品 5291 份，未发现阳性样品。

6. 其他动物疫病监测情况：2021 年全市共计监测新城疫样品 289 份，抗体合格率 75.76%，未发现病毒核酸阳性样品；猪瘟样品 311 份，抗体合格率 85.33%，未发现病毒核酸阳性样品，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381 份，抗体合格率 88.43%，未发现病毒核酸阳性样品。

检测结果表明：

(1) 全市强制免疫病种免疫抗体合格率平均在 80%以上，符合农业农村部标准。

(2) 未检出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阳性样品。全市未发生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情。实现了保障肉制品供应。

(3) 兽医实验室建设与运行情况。我市兽医实验室在 2005 年旧城改造中被拆除后由于多种原因一直未曾恢复；市辖资阳区由于场地和人员问题也一直没有建设兽医实验室，更没有完成非洲猪瘟实验室建设目标；赫山区虽于 2014 年建有关兽医实验室且通过了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但在本轮机构改革中由于场地被挤占及人员流失，实验室名存实忘，未完成非洲猪瘟实验室建设目标。为改变这一被动局面，全面推进我市动物疫病诊断检测体系建设，我中心组织赴兄弟市州参观学习、反复踏勘场地、多次调研会商汇报，市本级在场地和人员均受限的情况下，从整合资源、形成合力、有利工作的角度出发，报经市农业农村局党组研究决定建设一个以市为主兼顾两区的共享兽医实验室。共享实验室建设于 2019 年底动工，先后经历了土建装修、清理整合原有仪器设备、添置采购新品、安装调试、人员配备整训，于 2020 年 8 月投入试运行。2020 年 12 月 4-5 日经省专家组现场考核验收合格并取得非洲猪瘟实验室检测资质。2021 年度兽医实验室运行正常，已开展了血清学、分子生物学等各项检测活动，市、区两级均按时间节点完成了各自的检测任务，结束了益阳市本级 15 年无兽医实验室的历史、实现了资阳区兽医实验室零的突破、使瘫痪的赫山区兽医实验室又重新站起来了。其余 4 个区县（市）中有安化和桃江通过了兽医系统实验室考核并获得非洲猪瘟实验室检测资质授权，沅江市已完成了兽医实验室装修改造，目前正在进行仪器设备招标采购，可望在 2022 年 1 月份申请省级考

核验收。但南县兽医实验室正处于全县大整合阶段。

(4) 严格动物疫情应急处置。一是制定应急预案。根据上级相关规定，制定《益阳市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储备消毒剂、防护服等动物疫情应急物质，严格疫情举报 24 小时值班制度，对举报线索及时核查。二是及时进行监测阳性处置。主动监测到畜间布鲁氏菌阳性病例。在今年的疫病监测中，安化监测出 8 个布病阳性羊场、大通湖 1 个布病阳性羊场、桃江 2 个布病阳性牛场，并将动物布病监测阳性情况及时通报给同级疾控部门，疾控部门据此查出人感染布鲁氏菌病 2 例（均在安化），一改过去由疾控部门通报给农业部门后被动核查的局面。

(5) 定点屠宰监管工作规范有序。2016 年畜禽屠宰监管职能调整到位以后，各地深入开展了规范屠宰行为、打击了私屠滥宰等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了屠宰行业秩序。全市当前尚存屠宰企业 22 家，其中 A 类 7 家、B 类 15 家。一次性已关停 23 家，占比 51.1%。一是日常监管有效开展。依照《生猪屠宰厂(场)监督检查规范》等制度，年内对所有生猪定点屠宰厂点均开展了 2 次以上日常监督检查和 1 次年终检查，监管率达到 100%，全市没有发生生猪屠宰环节肉品质量安全事件。二是专项整治成效明显。各级屠宰主管部门强力推进生猪屠宰监管“扫雷行动”和打击危害肉品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百日行动”，查处了一批影响较大的案件。三是加强培训、提高人员素质。7 月 20-22 日承办了全省屠宰行业示范创建培训班，市级随后也举办畜禽屠宰管

理工作培训班和执法案件评查培训班；四是全面落实两项制度。五是完成了洗消通道建设。截止 11 月份 7 个 A 类生猪定点屠宰场和 2 个病死生猪无害化处理中心洗消通道都已基本建成，其中湖南颐丰食品、沅江兴潮食品、安化县东坪生猪定点屠宰厂、桃江顺联食品、资阳裕丰环保无害化处理中心等 5 家企业建设的洗消通道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其他几家建设的洗消通道正在申请验收。六是开展屠宰场转型升级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11 月 6-7 日桃江县顺联食品有限公司、沅江市兴潮食品有限公司通过省级生猪屠宰标准化示范单位考核现场验收。

(6)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全面覆盖。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是一项需政府财政支撑，事关公共卫生安全、养殖业生产安全、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的公益性惠民项目。我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畜牧部门奋发作为，建成了桃江县（覆盖安化、资阳）、赫山区（覆盖沅江、南县、大通湖区）2 个区域性处理中心，每个县（市、区）独立建设了 1 个网络监管中心和 1 个收集贮运中心，构成了一个完整的收集、处理、监管体系，基本实现了全市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全覆盖、全流程无缝隙监管的目标。加强养殖、收集、暂存、运输、处理和处理后副产品去向等各个环节的监管，继续推进无害化处理与保险联动机制。2021 年全年我市共计收集处理病死生猪 302011 头。今年又在资阳区动工新建了裕丰环保无害化处理中心，目前已进入安装调试阶段，预计在明年年初可投入使用。

2020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下达后，及时拨付到位的有桃江、安化、资阳、赫山、沅江、大通湖，未及时拨付到位的有南县。

(7) 严厉打击违规调运、私屠滥宰等违法违规行为。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执法机构要坚持定期检查和突击检查相结合，加大对城乡结合部、主要交通道路周边和已取缔的私屠滥宰点等私屠滥宰易发多发区域的排查和巡查力度，深入整治违规调运及违法屠宰行为，彻底捣毁私屠滥宰窝点，对无法提供合法合规检疫证明的生猪坚决扣押，依法查处从事私屠滥宰活动或者为私屠滥宰活动提供场所、储存设施的单位和个人。各级执法机构要牵头打击违规调运生猪、无证屠宰、私屠滥宰等违法行为；要加强与市场监管部门配合协作，从严查处未附具“两证两章”的合法有效生猪产品进入市场交易行为；对涉嫌非法收购、贩卖、屠宰病死猪，私设生猪屠宰厂（场），加工制售病死猪肉产品的犯罪案件，要及时向公安机关移交案件线索，依法追究刑事责任。2021 年我市共计查处动物卫生监督案件 65 起，其中生猪屠宰相关案件 19 起，动物检疫相关案件 46 起。

(8) 全面加强兽医体系建设。一是推进兽医体系能力建设。9-10 月，由市农业农村局、市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领导带队，组织开展基层动物防疫体系建设情况调研。充分听取了基层工作人员诉求、了解基层动物防疫体系现状以及基层动物防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今年全市 6 个生猪大县全部申报实施特聘动物

防疫专员工作，制定招聘方案。安排县级配套资金 238 万元，共招聘 85 人充实基层防疫队伍，目前 85 名特聘防疫员均已履职。二是加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投入。市本级预算安排动物防疫经费 153.15 万元，其中下拨到区县（市）58 万元。各区县（市）财政预算安排动物防疫经费共计 560.2 万元：其中安化县 150 万元，桃江县 135 万元，赫山区 20 万元，资阳区 40 万元，沅江市 116.2 万元，南县 58 万元，大通湖区 41 万元。三是落实畜牧兽医津贴情况。目前我市已全面落实兽医医疗卫生津贴的有桃江县、安化县、大通湖区和高新区；沅江市已预算安排经费但尚未发放到位；市本级发放方案已经市财政、人社批准，也未发放到位；南县、资阳、赫山区尚未提上议事日程。

附件 6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今年以来，益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以“一拆二改三清四化”为总抓手，深入实施“百村美丽、千村振兴”工程，全力推进“六大行动”，创新推进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模式，农村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绘就了乡村振兴的“底色”。对标对表“湖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查考评细则”，现将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我市认真总结和充分吸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的成功经验，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形成了益阳机制建设、问题破解、治理模式的新举措新办法，做到全市“一盘棋”，一以贯之。

一、完善体制机制，凝聚整治合力。一是建立合力攻坚推进机制。市委、市政府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纳入年度重点工作，成立了市农村生态环境专项工作小组。2月1日、7月9日市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市政府多次召开常务会议专题研究，9月18日、10月21日、12月3日分城区片、山区片、湖区片3次召开现场推进会。出台了由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18个部门分工协作工作方案。坚持市县乡村四级书记亲

自抓、四级联动，不断压实“市级统筹、县级主导、镇村主抓、农民主体”的责任传导机制，建立起“有专门机构、有办公场所、有行动方案、有资金预算、有考评办法”的“五有”推动机制，为顺利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是建立经费保障运行机制。探索建立“政府投入主导、村集体和农民投劳相结合、社会乡贤捐资捐助”的多元投入机制，市本级财政连续四年预算安排 1000 万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补激励，全市共投入资金达 21 亿元以上，其中农户参与村庄清洁行动、农村改厕、美丽庭院“六个一”创建、美丽乡村示范创建、硬化绿化亮化的投工投劳或筹资达 2.4 亿元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市财政局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为顺利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提供了资金投入保障。

三是建立村庄日常运维机制。全面建立“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无害化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进一步配齐配强保洁员队伍，推行和加强网格化管理，建立党员责任区，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将村庄环境整治责任落实到党员干部及群众，细化到背街小巷、农户庭院。常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三清理三整治四提升”，发动农民群众参与 83.9 万人次，组织义工队、志愿者队伍 1511 支，共清理生活垃圾 201240 多吨、清理村内水塘 10362 口、沟渠 9212.3 公里、畜禽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 2125 多吨，实现村庄保洁长效化，乡镇污水处理厂、垃圾中转站基本实现正常运营，为顺利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提供了人员设施保障。

四是建立督导考评机

制。市委、市政府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纳入对区县（市）、市直部门的绩效考核体系，农村厕所、垃圾、污水、农业面源污染、村容村貌等治理工作纳入重点考核内容，制定了县、乡、村先进单位评比细则，做到衡量考评标准“一把尺子”，开展季度评比和年度考核推动形成落实合力。通过严格考评、奖优罚劣，调动了各级各部门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了抓整治的强大合力，为顺利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提供了责任落实保障。

二、突出工作重点，突破系列瓶颈。以“一拆二改三清四化”为总抓手，全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厕所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乡风文明提质“六大行动”，顺利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上**，以设施建设和垃圾分类减量为抓手，建立了“户分类减量、村收集回收、乡镇转运、县无害化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城乡一体化模式，在每个区县（市）选择1个乡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试点，赫山区全域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户付费机制。北部、西部片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计划于2022年投入运行，全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将进一步提升。**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上**，采取近城村生活污水接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居住集中村庄建设集中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一般村庄建设三格式污水处理设施或人工湿地等生物处理设施，人口较少的偏远村庄建设分散式、单户式处理设施的模式，“梯次”推进农

村生活污水治理，78个乡镇全部建成污水处理设施，160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管控，整治黑臭水体2条，完成了今年省定任务。在农村厕所治理上，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好字当头、质量优先”的原则，将洞庭湖沿岸、大通湖、黄家湖等生态敏感区，以及资水、沅水、澧水益阳段和饮用水水源地、风景区以及其他环境容量小的村庄列为重点区域，扎实推进农村改厕工作。市里组织技术培训2次，区县（市）组织技术培训16次以上。建立了厕所改造工作台账及户厕问题摸排台账。完成省定户用厕所改造99468户、公厕建设100座目标任务，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上，积极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100%，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2.24%。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9.3%。在村容村貌提升上，实施“农村公共空间整治工程”，农村“四好”公路建设、“空心房”整治、“传统村落保护工程”、村庄绿化行动、村庄亮化行动、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美丽乡村示范村省、市、县“三级同创”等系列行动，拆除“空心房”1115栋；完成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建设2175.5公里；完成传统村落保护14个；75%的村庄达到绿色村庄标准；成功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1个、市级示范村45个、县级示范村145个。结合城市创文工作，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及卫生县城（镇村）创建，加强农村疫情防控。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332个，安化县大百龙村、安化县岩坡新村、资阳区紫薇村、南

县南山村等四个“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成为全省示范性优秀村庄规划编制案例。在乡风文明提质上，推进农村移风易俗上，建立红白理事会 1279 个，实现村村覆盖；建成公益性公墓 55 处。婚丧大办、聚众赌博等陋习得到有效遏制，特别是随着殡葬改革工作推进，湖区厚葬、乱葬的现象得到有效改善。

三、创新治理模式，彰显益阳特色。创新推行农户庭院“六个一”整治“益阳模式”。建设“一园”即一个规整菜园；“一圈”即一个集中圈养畜禽的栏舍；“一屋”即一个堆放生产生活资料的杂屋；“一沟”即一条房屋四周的排水沟；“一池”即一个三格式厕所粪污化粪池；“一囱”即一个沤制垃圾的密闭式沤肥囱。目前，全市试点示范村 200 个，参与创建农户达 2.58 万户。该模式得到全国政协、农业农村部等上级部门领导高度肯定，并向全国推介。去年入选“湖南省基层改革探索 100 例”，今年又作为省政府真抓实干综合大督查的典型事例上报省政府。我市创建美丽庭院“六个一”经验做法在今年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暨农村厕所革命现场会上作典型介绍。此外，各地结合实际，在实践中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整治经验。如安化县确立“党建引领三员两长”（专职保洁员、义务劝导员、兼职督导员、河长、路长）网格化管理责任机制，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带动作用，调动群众积极性，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群众主体”的管理模式。桃江县依托供销系统基础网络组建再生资源公司，对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实现资源优化利用，并作为县（市区）代表

之一代表湖南顺利通过国务院大督查。资阳区积极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将农村改厕与污水处理、资源化利用有效结合起来，实现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南县创新开展农村公共区域“四清”行动和美丽庭院整治“六个一”建设活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质升级。赫山区建立“3213”管理运行模式，完善了“立项争资、群众出资、社会捐资、财政注资”多元投入保障机制、“区对乡、乡对村、村对户”层层考核机制、“乡街吹哨、部门报到”协同作战联动机制、“共建共管共享”全民参与机制等四大工作机制。沅江市从2018年起，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全市所有村（管区、社区）、集镇、县级及以上公路、沟渠、内河及乡村道路等进行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全覆盖。高新区依托清溪村独特的人文地理环境，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以点带面实现农村人居环境的扩面提质。大通湖区遵循“保护生态、科学规划、政府引导、全民参与、突出特色”的原则，结合绿色发展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制定了《大通湖区道路生态廊道建设工作方案》和《大通湖区村庄绿化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2019年该区“三格式化粪池+人工湿地”农村改厕模式得到国务院督查组肯定表扬。